**博士申请材料提交要求**

一、论文佐证材料提交要求：

1.如为SCI、EI论文，需提交论文正文首页（须显示杂志名称、作者等信息），及图书馆的收录证明或检索证明。

2.如为北大中文核心论文，需提交论文正文首页（须显示杂志名称、作者等信息），并附上期刊为中文核心的证明。

3.如为公开发行的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其他论文，需提交期刊封面、目录及论文正文首页（须显示杂志名称、作者等信息）。

4.如论文是已录用但图书馆未能检索的，需提供录用证明及版面费发票复印件。

二、提交发明专利的佐证材料，请注意材料中须显示申请人姓名等信息。

三、申请机械专业博士研究生的考生，若有主持或者作为骨干参与机械及相关领域重要科研项目（工程项目）的经历，取得核心技术突破或获得突出成果的，请提供相关的项目合同、任务书等佐证材料。

四、提交佐证材料时，请将佐证材料中自己的名字圈出。应届硕士毕业生的学术成果以硕士生在学期间为限，其他申请者的学术成果以自提交报名材料起近5年内为限。超出期限的学术成果无需填写或提交相关佐证材料。

五、成绩单上没有学位课加权平均分的，需自行在成绩单上计算出学位课加权平均分。如成绩单上没有显示具体哪些课程为学位课，请在成绩单中将学位课标出，并附上培养方案中课程的开设情况以便核对。

*注：学位课加权平均分≠所有课程加权平均分*

六、思想政治和品德表现审查表中，【相关单位审查情况】不能为空，签名及盖章需齐全。

七、报考“定向就业”的考生请注意，报考登记表最后一页中【单位审核意见】部分，意见不能为空，签名及盖章需齐全。

八、涉及到签名的必须要亲签，不承认电子签等其他形式的签名，包括但不限于本人签名、推荐专家签名、各单位负责人签名等。